

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〇二四年第4季度报告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		
场内简称	富国天锋 LOF		
基金主代码	161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5月0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6,350,849.3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整体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在认真研判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根据整体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的比例；在充分分析债券市场环境及市场流动性的基础上，根据类属资产配置策略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p> <p>本基金在普通债券的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并把信用产品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将回购套利策略作为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之一。</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A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C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E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富国天锋 LOF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前端	后端	019267
	161019	16102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47,317,685.13 份		27,568,543.94 份
			51,464,620.2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10月01日-2024年12月31日）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A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C	富国新天锋债券（LOF）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83,358.83	169,884.78	105,130.59
2. 本期利润	41,665,635.02	1,533,270.31	217,147.8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2	0.0474	0.021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0,084,244.11	31,768,466.41	59,373,062.3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54	1.1523	1.1537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富国新天锋债券（L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1%	0.24%	2.79%	0.09%	1.52%	0.15%
过去六个月	5.46%	0.24%	3.71%	0.10%	1.75%	0.14%
过去一年	6.86%	0.20%	7.61%	0.08%	-0.75%	0.12%
过去三年	12.29%	0.12%	16.48%	0.06%	-4.19%	0.06%
过去五年	24.32%	0.13%	26.06%	0.07%	-1.74%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2.61%	0.13%	77.27%	0.08%	25.34%	0.05%

（2）富国新天锋债券（L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25%	0.24%	2.79%	0.09%	1.46%	0.15%
过去六个月	5.35%	0.24%	3.71%	0.10%	1.64%	0.14%
过去一年	6.65%	0.20%	7.61%	0.08%	-0.96%	0.12%

自基金分级生效日起至今	6.68%	0.17%	8.72%	0.08%	-2.04%	0.09%
-------------	-------	-------	-------	-------	--------	-------

(3) 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6%	0.24%	2.79%	0.09%	1.37%	0.15%
自基金分级生效日起至今	6.71%	0.25%	1.95%	0.12%	4.76%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A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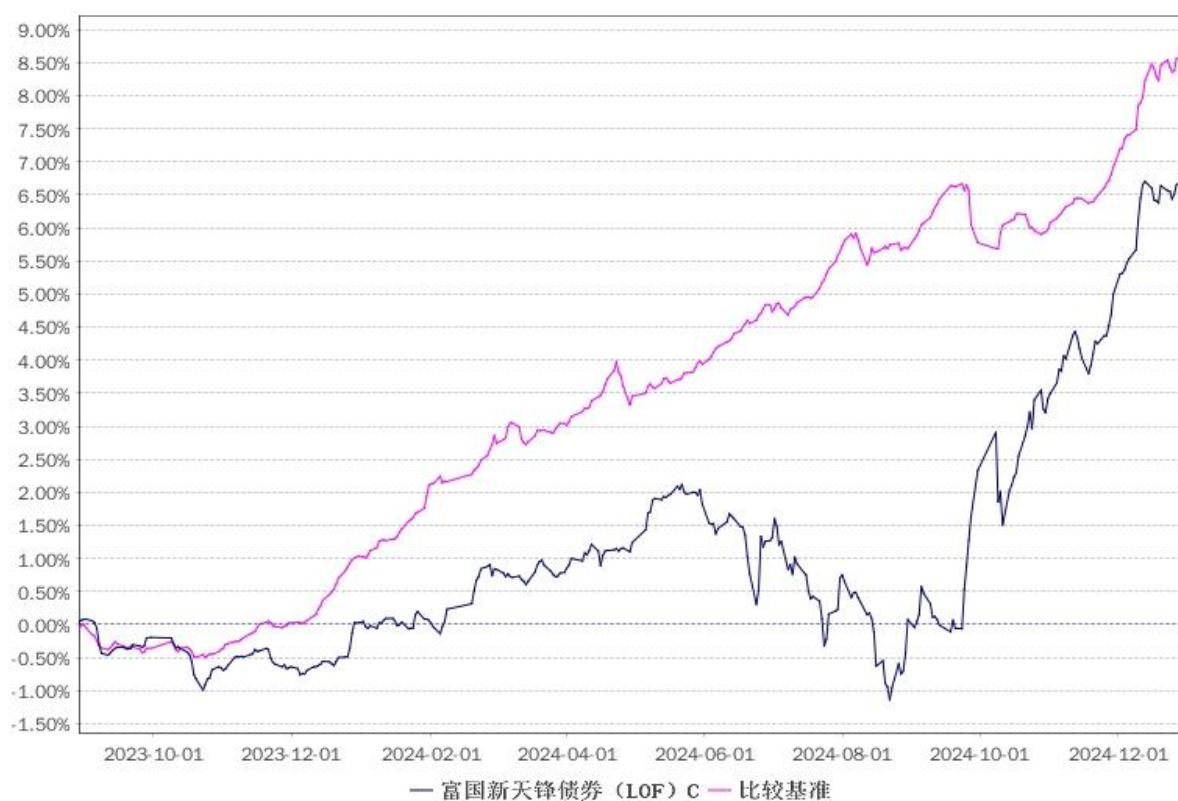


注：1、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于 2012 年 5 月 7 日成立，建仓期 6 个月，从 2012 年 5 月 7 日起至 2012 年 11 月 6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C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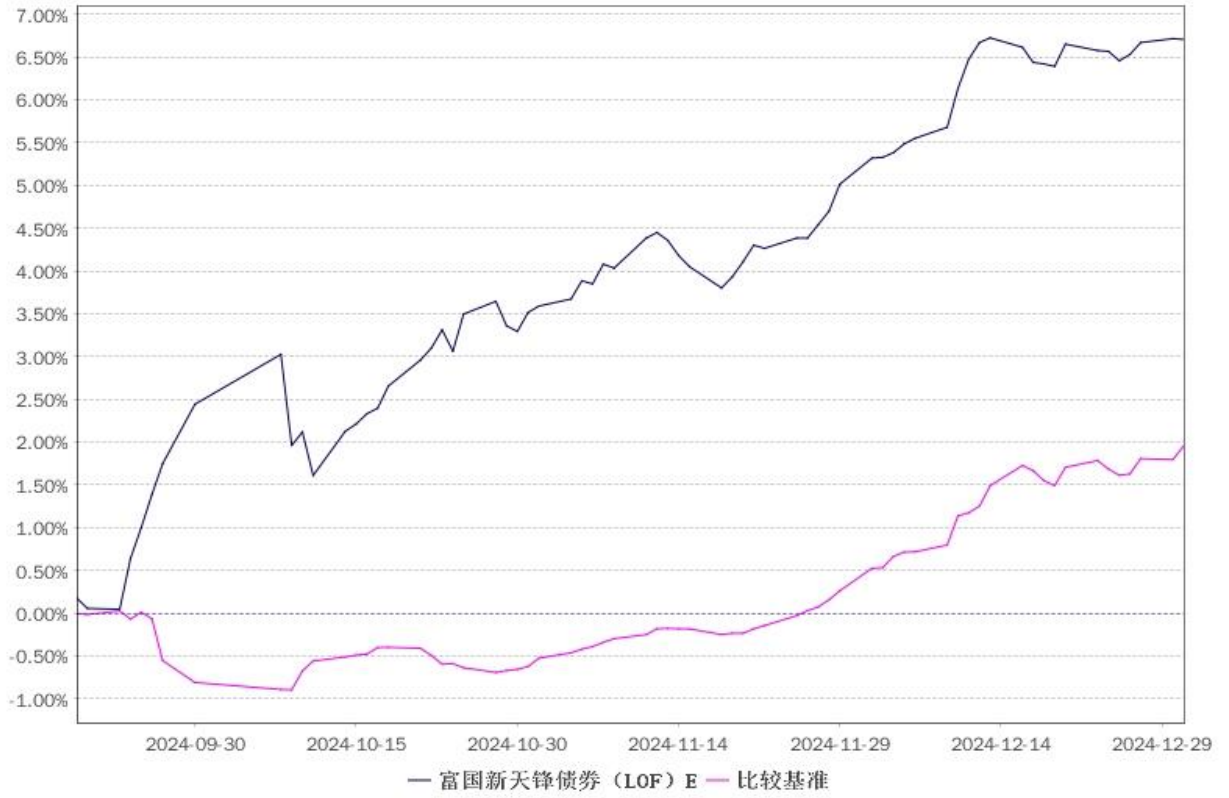
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增加 C 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 自基金 E 级份额生效以来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E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自 2024 年 9 月 18 日起增加 E 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武磊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2018-07-11	—	14	<p>博士，曾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助理、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现任富国基金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兼任富国基金固定收益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03 月起任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06 月起任富国鼎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富国鼎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07 月起任富国泓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p>

				<p>04 月起任富国臻利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5 月起任富国尊利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7 月起任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03 月起任富国泽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06 月起任富国添享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1 月起任富国稳健添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p>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走势先抑后扬，波动区间加大。9 月份政治局会议提出加大政策力度，在政策利率率先降息 20BP 之后，财政政策力度也明显加大。市场对经济的预期有所改善，风险偏好提振，债券市场先经历了调整，收益率有所上行，信用债调整幅度较大，信用利差显著走阔。随着财政政策的落地，央行也通过买入国债和创设买断式回购向市场注入流动性，债券市场逐步企稳。12 月份政治局会议提出“采取超常规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市场降息预期升温，普遍预计 25 年降息空间或将加大，驱动配置盘和交易盘加速入场，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一路下行跌破 1.7% 关口，信用债收益率最终也显著下行。

在政策呵护下，经济基本面下行趋势得以缓解，制造业 PMI 连续三个月位于荣枯线上方。外部风险有所缓解，而以 AI 为代表的新技术革命给权益市场带来较多热点，因此市场维持较高风险偏好，转债估值显著修复，绝对价格水平和溢价率均明显回升。

报告期内，本基金适度灵活调整久期，积极参与债市行情，同时优化转债持仓、把握转债修复机会，报告期内净值有所增长。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A/B 级为 4.31%，C 级为 4.25%，E 级为 4.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A/B 级为 2.79%，C 级为 2.79%，E 级为 2.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228,815,800.45	93.34
	其中：债券	1,218,836,595.39	92.58
	资产支持证券	9,979,205.06	0.76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498,968.49	1.4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849,086.80	1.81
7	其他资产	45,302,311.60	3.44
8	合计	1,316,466,167.3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资产。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848,450.28	0.8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67,071,184.26	51.2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2,141,148.65	23.22
4	企业债券	166,788,810.20	12.8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22,426,222.41	9.4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51,701,928.24	19.3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18,836,595.39	93.6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05	24 国开 05	2,000,000	219,599,398.91	16.88
2	200203	20 国开 03	600,000	61,932,344.26	4.76
3	102483860	24 电网 MTN003	500,000	50,901,353.42	3.91
4	212400011	24 南京银行债 03BC	500,000	50,888,863.01	3.91
5	113052	兴业转债	427,510	48,247,255.96	3.7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2130	沪建 02 优	100,000	9,979,205.06	0.77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536.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5,264,774.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5,302,311.6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52	兴业转债	48,247,255.96	3.71
2	113021	中信转债	25,541,193.26	1.96
3	128138	侨银转债	17,855,752.46	1.37
4	128129	青农转债	14,077,656.12	1.08
5	118023	广大转债	12,234,641.10	0.94
6	123151	康医转债	10,903,512.91	0.84
7	118000	嘉元转债	8,732,747.85	0.67
8	110086	精工转债	8,544,866.47	0.66
9	127068	顺博转债	8,073,045.63	0.62
10	113653	永22转债	7,633,667.42	0.59
11	118031	天23转债	7,182,201.37	0.55
12	127060	湘佳转债	7,069,210.16	0.54
13	110087	天业转债	6,421,949.59	0.49
14	113048	晶科转债	6,363,706.85	0.49
15	127089	晶澳转债	6,068,619.75	0.47
16	113068	金铜转债	5,702,882.19	0.44
17	111010	立昂转债	5,631,260.27	0.43
18	118032	建龙转债	5,215,926.54	0.40
19	118034	晶能转债	5,181,263.66	0.40
20	113685	升24转债	4,744,221.60	0.36
21	127073	天赐转债	4,471,413.70	0.34
22	111004	明新转债	4,243,884.93	0.33
23	111009	盛泰转债	3,528,453.82	0.27
24	118022	锂科转债	3,083,991.78	0.24
25	128108	蓝帆转债	2,981,349.36	0.23
26	127027	能化转债	2,363,135.89	0.18

27	123212	立中转债	2,271,863.01	0.17
28	113640	苏利转债	2,172,481.51	0.17
29	118005	天奈转债	2,097,414.79	0.16
30	113059	福莱转债	2,042,729.95	0.16
31	127061	美锦转债	1,019,628.34	0.08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A	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C	富国新天锋债券 (LOF)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78,567,724.06	45,783,232.14	924.9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41,916,665.90	185,929.23	56,342,226.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3,166,704.83	18,400,617.43	4,878,531.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7,317,685.1 3	27,568,543.94	51,464,620.2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50.74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925.84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924.9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注：买入/申购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卖出/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单位：份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 (份)	交易金额 (元)	适用费率
1	赎回	2024-10-10	925.84	-1,018.52	0.000%
合计			925.84	-1,018.52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10-01 至 2024-12-01; 2024-12-12	247,569,285.01	—	72,100,925.84	175,468,359.17	15.58%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p>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文件
- 2、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新天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22 日